

中华经典诗文之美

徐中玉——主编

古代 短篇小说

陈大康——编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中华经典诗文之美

徐中玉——主编

古代 短篇小说



陈大康——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古代短篇小说/陈大康编著.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7

(中华经典诗文之美/徐中玉主编)

ISBN 978-7-208-14645-7

I. ①古… II. ①陈… III. ①古典小说-小说集-中国 IV. ①I2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68978 号

特约编辑 时润民

责任编辑 林 青

装帧设计 高 熹

• 中华经典诗文之美 •

徐中玉 主编

古代短篇小说

陈大康 编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常熟市新骅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10.5 插页 2 字数 255,000

2017 年 7 月第 1 版 2017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14645-7/I · 1641

定价 36.00 元

出版说明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华文化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沉的精神追求，代表着中华民族独特的精神标识；传承中华文化，要“以古人之规矩，开自己之生面”，重点做好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为坚定文化自信，传承中华文脉，汲取古圣先贤的不朽智慧，激活民族文化的蓬勃生命力，上海人民出版社推出“中华经典诗文之美”系列丛书，以期通过出版工程的创造性转化，实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薪火相传、推陈出新。

丛书由著名学者、语文教育家徐中玉先生领衔主编，共13册，包括《诗经与楚辞》（陶型传编著），《先秦两汉散文》（刘永翔、吕咏梅编著），《汉魏六朝诗文赋》（程怡编著），《唐宋诗》（徐中玉编著），《唐宋词》（高建中编著），《唐宋散文》（侯毓信编著），《元散曲》（谭帆、邵明珍编著），《元明清诗文》（朱惠国编著），《近代诗文》（黄明、黄坤编著），《古代短篇小说》（陈大康编著），《笔记小品》（胡晓明、张炼红编著），《诗文评品》（陈引驰、韩可胜编著）和《神话与故事》（陈勤建、常峻、黄景春编著）。所选篇目兼顾经典性与人文性，注重时代性与现实性，综合思想性与艺术性，引导读者从原典入手，使其在立身处世、修身养性、伦理亲情、民生

疾苦、治国安邦等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方面有所思考和获益。

丛书设置“作者介绍”、“注释”、“说明”、“集评”栏目。“作者介绍”简要介绍作者生平及其著述，并大致勾勒其人生轨迹。“注释”解析疑难，解释重难点字词及部分读音，同时择要阐明历史典故、地理沿革、职官制度等知识背景，力求精当、准确、规范、晓畅。“说明”点明写作背景，阐释文章主题，赏析文章审美特色。“集评”一栏列选历代名家评点，以帮助读者更好理解和鉴赏。

丛书选录篇目出处，或于末尾注明所依底本，或于前言中由编选者作统一说明。选文所依底本均为慎重比照各版本后择优确定。原文中的古今字、通假字予以保留，不作改动；异体字在转换为简体字时，则依照现行国家标准予以调整。

丛书所选篇目的编次依据，或以文体之别，或以题材之异，或依作者朝代生平之先后，或依成书先后。成书年代或作者生平有异议者，则暂取一说。

“凡作传世之文者，必先有可以传世之心。”中华文明生生不息至今，是一代又一代仁人志士艰苦拼搏的成果；中华文明未来的繁荣兴盛，需要全体中华儿女的担当。“中华经典诗文之美”系列丛书的出版，将引导读者在对跨越时空、超越国度、富有永恒魅力、具有当代价值的传世诗文的百读不厌、常读常新中，树立民族自信心与自豪感，培养起守护、传承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世之心，在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道路上，凝聚起全民的文化力量，和这个时代一同前行。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7年6月

导 读

无论是抵御外敌的艰难岁月，还是奋起建设社会主义强国的火红年代，以及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今天，优秀传统文化始终是我们坚强的精神支柱。继承与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性不言而喻，而对于青年人特别是学生来说，首要的任务则是接触、了解与学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博大精深，作为其载体的书籍又是浩如烟海，学习得有个计划，须有坚持循序渐进的韧性，只有通过不断积累与潜移默化，优秀传统文化才可能融为个体的精神财富。

古代文学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的灿烂瑰宝，诗词的吟唱、散文的诵读、戏曲的欣赏与小说的阅读，都会使人受到感染，民族的精魄也随之缓和而持久地浸润我们的思想，继而见之于我们的行动。文学诸种体裁中，读者最为众多、社会影响最为广泛者当属小说，若将电影、电视视作小说的形象化表现，其受众则更不可胜数。只要提起诸葛亮、曹操，或宋江、林冲，或孙悟空、猪八戒直至贾宝玉、林黛玉，这一大批人的故事谁个不知，哪个不晓。

古代文学各体裁都给人以美的熏陶，都有怡情养性的功用，而其形

态与创作方式则各有不同。小说注重故事的娓娓道来，以及人物性格刻画与形象塑造，这是打动读者的关键所在。小说创作不像诗词须受格律、字数的约束，不像散文那般讲究义理与起承转合的作法，而且它还可容纳诗词赋曲等各种文学体裁，使之成为推进情节发展、丰富人物性格刻画的有机组成部分。《红楼梦》中就有作者为各作品人物设计创作的八十余首诗歌，若抽取出单独排列，也俨然是一部诗集。小说艺术上的这一特点，也是它受到大众喜爱的重要原因。

小说对大众有强烈的吸引力，对其思想行为又有强烈的引导力。明末冯梦龙在《警世通言》序中写道：邻家小孩手割破了却不呼痛，问他为何能如此，回答是《三国演义》里关公刮骨疗毒时谈笑自若，我这点痛又算得了什么。冯梦龙据此总结了小说对读者的影响力：“说孝而孝，说忠而忠，说节义而节义，触性性通，导情情出。”百余年前的梁启超更具体描述了小说影响读者的过程：

人之读一小说也，不知不觉之间，而眼识为之迷漾，而脑筋为之摇颺，而神经为之营注；今日变一二焉，明日变一二焉；刹那刹那，相断相续；久之而此小说之境界，遂入其灵台而据之，成为一特别之原质之种子。

他为此而感慨：“文字移人，至此而极。”小说影响人的功用历来受人重视，从正面肯定与引导者历朝均有，而反面的压制也不乏其例。明亡前两年，朝廷意识到《水浒传》宣传的反抗封建剥削与压迫的思想与眼前义军风起云涌有莫大关系，令各省直巡按及五城御史“大张榜示，凡坊间家藏《水浒传》并原板，速令尽行烧毁，不许隐匿”。后来清政府多次禁毁小说，这也是重要原因，统治者甚至还想消灭小说这一文学体裁。

禁毁令或可有一定的暂时效果，可是时隔不久，统治者看到的仍是“市井粗解识字之徒，手挟一册”的壮观局面。小说深受百姓的喜爱，即使动用国家机器，也无法将它消灭。

古代小说中有些作品在流传过程中失传了，有的是战乱或统治者禁毁的缘故，也有一些是遭读者鄙弃而被筛滤的低俗之作。扣除此因素，留存至今日的小说作品仍是极其丰富的庞大存在，若按时间顺序排列，可梳理出小说约两千年来发展轨迹。

古代小说成为独立的文学样式之前，曾有个长期的酝酿准备。远古神话、历史传说以及先秦典籍对人物言行的记述等都对其有直接的启发和影响。魏晋南北朝是小说的诞生期。当时战乱不断，政治黑暗，宗教迷信思想盛行，志怪小说正与弥漫于社会的张皇鬼神、称道灵异的气氛相适应，但也确含有曲折反映广大民众思想和愿望的内容。干宝做《搜神记》是“以发明神道之不诬”，这也是类作品的创作动机。志人小说以刘义庆的《世说新语》最为著名，它分德行、言语等三十六门描写魏晋风度，“记言则玄远冷俊，记行则高简瑰奇”。这两类作品在艺术上有共同之处：篇幅短小，写人状物的语言十分简练，但刻画能捕捉富有特征意义的细节，人物性格与精神面貌都较鲜明突出。在小说发展初期，作品形态难免多为粗陈梗概，而且那些作家或意在自神其教，或实录名士言动，均非有意创作小说。

小说在唐代称传奇，这时的作家注重文采与意想，常动辄数千言，叙事委婉曲折，人物性格刻画更细腻、更鲜明也更具有典型意义。中唐时作品骤然增多，反映现实生活成了创作重点。爱情名篇《霍小玉传》、《莺莺传》等直接描写现实生活，《枕中记》、《南柯太守传》等虽也谈神说怪，篇中对封建官场险恶的揭露仍是直指现实。唐传奇的勃兴揭开了我国现实主义小说创作的序幕，奠定了体制简短却有长篇小说规模的具

有独特民族风格的小说形式，而唐代作家的“作意好奇，假小说以寄笔端”，也开创了中国小说史上自觉创作的时代。

宋时文言小说数量不少，面目却异于唐传奇。除《流红记》等少数作品外，大多是“为志怪，既平实而乏文采，其传奇，又多托往事而避近闻，拟古且远不逮，更无独创之可言矣”。此时理学盛行，小说中说教意味也很浓。明代也有不少文言小说，较著名的有瞿祐的《剪灯新话》与李昌祺的《剪灯余话》等作，但思想性与艺术性都逊于唐传奇中那些较优秀的作品，直到清初蒲松龄的《聊斋志异》问世，文言小说创作才出现了一个新高潮。

《聊斋志异》收作品近五百篇，其中描写青年男女摆脱封建礼教束缚，大胆地按照自己意愿追求幸福的爱情故事最引人注目。抨击科举制度，批判现实政治的腐败黑暗与歌颂被压迫人民的反抗斗争，也是作品集的重要主题。蒲松龄善于以传奇法志怪，书中的花妖狐魅颇通人情，读去竟不觉其为异类，一幅幅幽冥世界的图画，又直与人间社会相仿。作者出色地通过人鬼相杂、幽冥相间的生活画面深刻地表现了现实生活中的矛盾，同时也写出了作者自己的爱和恨。

与文言小说相对应的系列是通俗小说，其起源可远溯到唐代，那时已出现被称为“说话”，即以流行口语讲故事的社会娱乐活动。宋时“说话”大为盛行，那时的通俗小说主要以口头讲述形式出现，话本是其故事梗概的记录，供说书人在演出时敷演增饰。中国文学史上真正的“市民文学”开始于此时，而明清两代专供案头阅读的通俗小说，也是在此基础上产生与发展，开山之作便是大家熟悉的《三国演义》与《水浒传》。罗贯中与施耐庵在话本、戏曲与民间传说基础上，参考相应的正史，并结合其生活积累写出了这两部不朽的巨著。明代绝大部分通俗小说都沿用这样的编创手法，而随着创作发展，作家们独立创作意识逐渐

增强，最后到了清中叶，终于出现了以《红楼梦》为代表的、十分成熟的文人独立创作的长篇通俗小说。

明清通俗小说有上千部，短篇小说集则有七十种左右。它们集中地出现在明末清初这一历史阶段，最杰出的代表作则是冯梦龙的“三言”（《喻世明言》、《警世通言》、《醒世恒言》）与凌濛初的“二拍”（《拍案惊奇》、《二刻拍案惊奇》）。这些作品中的大部分是对宋元话本的改写，或是作者根据自己的生活感受，组合野史笔记中的一些简略记载，敷衍成曲折生动的故事，但其中也确有少量作者直接概括提炼生活素材而创作的作品。明清通俗小说经历了从改编逐渐过渡到独立创作的历程，而最早一批文人独创之作，正是出现在明末的短篇小说集中。明末清初的短篇小说在小说发展史上可这样定位：它是继承话本反映社会现实的传统，但又逐渐摆脱其形式束缚，从以改写以显示创作技巧到完全独创的一种过渡形式；它是对宋元话本在更高层次上的回归，同时又是整个通俗小说独创时代到来的预前准备。清初以后，短篇小说创作开始衰落，甚至消失得无影无踪，直到百余年后的晚清，它才重新开始出现，但已不再属于古代小说的范畴了。

本书是中国古代短篇小说的一个选本，共收录从魏晋至清各时期作品 32 篇，其中文言小说 26 篇，通俗小说 6 篇，选录标准是作品本身的文学价值及其在短篇小说创作发展过程中的地位。编选时所依据底本已在各作品篇尾注明，同时也参考了中华书局、上海古籍出版社等出版的各种相应的校勘本。

陈大康

2017 年 6 月

目 录

导读 / 1

文言小说

干 宝

三王墓 / 3

韩凭妻 / 5

紫玉 / 7

刘义庆

过江诸人 / 10

周处 / 12

王子猷居山阴 / 14

王蓝田性急 / 15

蒋 防

霍小玉传 / 17

沈既济

枕中记 / 27

李公佐

南柯太守传 / 33

元 稹

莺莺传 / 45

薛 调

无双传 / 58

乐 史

绿珠传 / 66

张齐贤

白万州遇剑客 / 74

张 实

流红记 / 78

秦 醇

谭意歌传 / 84

洪 迈

太原意娘 / 95

周 密

放翁钟情前室 / 99

瞿 佑

翠翠传 / 102

李昌祺

芙蓉屏记 / 111

马中锡

中山狼传 / 118

宋懋澄

负情侬传 / 127

蒲松龄

青凤 / 135

婴宁 / 142

罗刹海市 / 153

席方平 / 162

通俗小说

冯梦龙

玉堂春落难逢夫 / 171

施润泽滩阙遇友 / 211

凌濛初

转运汉遇巧洞庭红 波斯胡指

破鼃龙壳 / 234

满少卿饥附饱颺 焦文姬生仇

死报 / 258

李 渔

谭楚玉戏里传情 刘藐姑曲终

死节 / 280

生我楼 / 306

文言小说

干 宝

干宝（286？—336），东晋史学家，小说家。字令升，新蔡（今河南省新蔡县）人。曾官始安太守、散骑常侍。著有《晋纪》二十三卷，有“良史”之称。又著有小说集《搜神记》，自序中言其创作目的为“亦足以明神道之不诬也”。原书本为三十卷，今惟存明胡应麟辑本二十卷。

三王墓

楚干将、莫邪为楚王作剑¹，三年乃成。王怒，欲杀之。剑有雌雄。其妻重身当产²。夫语妻曰：“吾为王作剑，三年乃成，王怒，往必杀我。汝若生子是男，大³，告之曰：‘出户望南山，松生石上，剑在其背。’”于是即将雌剑往见楚王。王大怒，使相之⁴：“剑有二，一雄一雌。雌来雄不来。”王怒，即杀之。

莫邪子名赤，比⁵后壮，乃问其母曰：“吾父所在？”母曰：“汝父为楚王作剑，三年乃成，王怒，杀之。去时嘱我：‘语汝子：出户望南山，松生石上，剑在其背。’”于是子出户南望，不见有山，但睹堂前松柱下石低之上⁶。即以斧破其背，得剑，日夜思欲报楚王⁷。

[1] 干将、莫邪：铸剑者夫妻两人的名字。

[2] 重（chóng）身当产：怀孕临产。

[3] 大：长大，成年。

[4] 使相之：派人察看宝剑。

[5] 比：等到。

[6] 石低之上：“低”疑为“砥”字之误，石砥为柱下基石。“之上”疑为衍文。

[7] 报楚王：报楚王杀父之仇。

王梦见一儿眉间广尺¹，言欲报仇。王即购之千金²。儿闻之亡去，入山行歌³。客有逢者，谓：“子年少，何哭之甚悲耶？”曰：“吾干将、莫邪子也，楚王杀吾父，吾欲报之。”客曰：“闻王购子头千金，将子头与剑来，为子报之。”儿曰：“幸甚！”即自刎，两手捧头及剑奉之，立僵⁴。客曰：“不负子也。”于是尸乃仆⁵。

客持头往见楚王，王大喜。客曰：“此乃勇士头也，当于汤镬⁶煮之。”王如其言煮头，三日三夕不烂。头踔⁷出汤中，踞目⁸大怒。客曰：“此儿头不烂，愿王自往临视之，是必烂也。”王即临之。客以剑拟⁹王，王头随堕汤中，客亦自拟己头，头复堕汤中。三首俱烂，不可识别，乃分其汤肉葬之，故通名“三王墓”。今在汝南北宜春¹⁰县界。

（据四库全书本《搜神记》）

说明

本篇选自《搜神记》卷十一。这则故事又见于《列异传》等书，而以此文记述最详，它揭露了楚王的残暴，表现了被压迫人民反抗残暴统治的坚强意志与英雄气概。鲁迅的历史小说《铸剑》，就是以此篇故事为素材而写成的。

- [1] 眉间广尺：两眉之间约有一尺宽。
- [2] 购之千金：悬千金重赏捉拿他。
- [3] 行歌：边行走边吟唱。
- [4] 立僵：尸体站立不倒。僵，僵硬。
- [5] 仆：向前跌倒。
- [6] 汤镬（huò）：无足的大鼎，古时烹人的刑具。
- [7] 踔（chuō）：跳跃。
- [8] 踞（zhì）目：疑为“瞋目”，睁圆眼睛。
- [9] 拟：比划、比量。这里是用剑对准头并砍杀的意思。
- [10] 北宜春：故城在今河南省汝南县西南六十里处。

韩凭妻

宋康王舍人¹韩凭，娶妻何氏，美，康王夺之。凭怨，王囚之，论为城旦²。妻密遗³凭书，缪其辞⁴曰：“其雨淫淫⁵，河大水深，日出当⁶心。”既而王得其书，以示左右，左右莫解其意。臣苏贺对曰：“其雨淫淫，言愁且思也；河大水深，不得往来也；日出当心，心有死志也。”

俄而凭乃自杀。其妻乃阴腐其衣⁷，王与之登台，妻遂自投台。左右揽之，衣不中手⁸而死。遗书于带曰：“王利其生，妾利其死，愿以尸骨赐凭而合葬。”

王怒，弗听，使里人⁹埋之，冢相望也。王曰：“尔夫妇相爱不已，若能使冢合，则吾弗阻也。”

宿昔¹⁰之间，便有大梓木生于二冢之端，旬日而大盈抱。屈体相就，根交于下，枝错于上。又有鸳鸯，雌雄各一，恒栖树上，晨夕不去，交颈悲鸣，音声感人。宋人哀之，遂号其木曰“相思树”。相思之名，起于此也。南人谓此禽即韩凭夫妇之精魂。

[1] 宋康王：战国末年宋国国君，名偃。舍人：国君左右的亲近官吏。

[2] 论：定罪。城旦：苦刑名，白天防寇，夜晚筑城。

[3] 遗：给。

[4] 缪其辞：使辞意曲曲折折。

[5] 淫淫：形容阴雨连绵不断。

[6] 当：正对。

[7] 阴腐其衣：暗中腐烂自己的衣裳。

[8] 不中手：经不住手拉。

[9] 里人：当地居民。

[10] 宿昔：早晚，形容时间短暂。